2025年度
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的各项工作部署，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规划，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3、依照法律规定对由区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4、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5、负责应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6、负责应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7、负责应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8、受理向区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

9、负责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

10、负责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11、负责检务督察工作。

12、负责检察机关财物装备和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13、负责其他应当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司法警察大队）。

（二）决算单位构成。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本级，没有其他决算单位，因此本部门决算仅含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31.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030.2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11.9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448.1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7.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2.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79.25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58.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46.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466.86
总计	30	2725.74	总计	60	2725.7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79.25	1331.08	0.00	0.00	0.00	0.00	448.1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45.29	1097.12	0.00	0.00	0.00	0.00	448.17
20404	检察	1545.29	1097.12	0.00	0.00	0.00	0.00	448.17
2040401	行政运行	1289.22	841.05	0.00	0.00	0.00	0.00	448.1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07	171.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6	6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	科目名称							
20808	抚恤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00	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58.88	1343.53	915.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30.22	1123.70	906.51			
20404	检察	2030.22	1123.70	906.51			
2040401	行政运行	1123.70	1123.7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74		208.74			
2040409	“两房”建设	617.88		617.88			
2040410	检察监督	79.89		79.89			
205	教育支出	11.94	3.10	8.84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94	3.10	8.84			
2050803	培训支出	11.94	3.10	8.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6	67.96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00	6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00	60.00				
20808	抚恤	0.76	0.76				
2080801	死亡抚恤	0.76	0.7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0	7.2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0	7.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77	82.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77	82.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51	46.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26	36.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00	6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00	6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00	6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31.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31.80	1731.80		
	5		五、教育支出	37	11.94	11.9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7.96	67.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2.77	82.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6.00	6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1.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60.47	1960.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85.0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55.64	255.6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85.0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216.11	**总计**	64	2216.11	221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60.47**	**1,045.12**	**915.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31.80	825.29	906.51
20404	检察	1,731.80	825.29	906.51
2040401	行政运行	825.29	825.2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74		208.74
2040409	“两房”建设	617.88		617.88
2040410	检察监督	79.89		79.89
205	教育支出	11.94	3.10	8.84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94	3.10	8.84
2050803	培训支出	11.94	3.10	8.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6	67.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99	77.99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99	77.99	
20808	抚恤	18.63	18.63	
2080801	死亡抚恤	18.63	18.6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	5.2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0	7.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77	82.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77	82.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51	46.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26	36.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00	6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00	6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00	6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8.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8.11	30201	办公费	15.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0.00	30202	印刷费	0.9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3.0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4.8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60.06	30206	电费	48.8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4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5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85	30209	物业管理费	58.7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5	30211	差旅费	1.6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8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73	30214	租赁费	5.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2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9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6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0.00
30309	奖励金	1.37	30229	福利费	15.11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12.74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54.91			
人员经费合计		845.95	公用经费合计					294.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此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此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50		22.50		22.50	6.00	12.74		12.74		12.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2725.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9.03 万元，增长 2.21%，主要是因为人员变动，部分新进人员转正且年中新增招录人员，相应人员经费增加。

贯彻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持续压降“三公”经费、办公经费、会议培训等行政开支。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员经费、办案经费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1779.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31.08 万元，占 74.81%；其他收入 448.17 万元，占 25.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2258.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43.53 万元，占 59.48%；项目支出 915.35 万元，占 40.5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216.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5.16 万元,降低 6.94%，主要是因为厉行节约，严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960.4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6.7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65.95 万元，增长

31.18%，主要是因为人员变动，相应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960.4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731.80 万元，占 88.33%；教育（类）支出 11.94 万元，占 0.6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7.96 万元，占 3.47%；卫生健康（类）支出 82.77 万元，占 4.22%；住房保障（类）支出 66 万元，占 3.3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109.7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960.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9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79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5.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9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196.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部分共性项目资金。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825.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7.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两房”项目的附属工程在全面竣工验收决算前需保留质保金，所以资金未完全支付。

4、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检察监督办案工作不可预见性较大。

5、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非必要培训一律未开展。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 0.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人

员调出、退休及新进人员社保基数较低因此低于年初预算。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人员调出、退休及新进人员社保基数较低因此低于年初预算。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基本工资和机关运行经费，2025 年度决算数为 825.29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42.1%，主要用于发放在职干警基本工资以及用于单位基本运行所需的公用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45.1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51.0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1.8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94.0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8.1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7%；与上年相比减少 36.34 万元，降低 74.0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未采购公车，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完成预算的百分比无法计算；与上年相比无变化。本年度无因公出国任务。2025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2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62%；与上年相比减少 35.24 万元，降低 73.45%。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百分比无法计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24.98 万元，降低百分比无法计算。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未采购公车，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减少。单位本级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2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4 万元，主要是公车燃油、日常维修、保险等支出，完成预算的 56.62%；与上年相比减少 10.26 万元，降低 44.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更新后，维修保养的费用较往年有所降低。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相比减少 1.1 万元，百分比无法计算。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开展公务接待活动。2025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4.0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2.27 万元，降低 9.89%。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控制机关运行经费的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单位开支会议费 0 万元，人数 0 人；开支培训费 11.94 万元，用于开展综合培训、业务培训、网络培训等，人数 280 人，内容为参加政治轮训、检察业务培训、法警培训、新闻宣传培训、财务培训等。

本年度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 0 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2.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7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6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0.9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2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7.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9.4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6.42%。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关于 2025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组织对 2025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915.35 万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3 个 915.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46.69%；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百分比无法计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百分比无法计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百分比无法计算。

（二）绩效评价结果。2025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2216.11 万元，执行数 1960.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46%，绩效自评得分 92.35 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在区委和市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区政府、区政协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区五届人大六次会议决议，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锚定“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目标要求，持续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成效。荣获五年一评的全省先进检察院、全省“六好”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全省检察工作先进个人等集体和个人荣誉 63 项；7 个案件获评国、省、市级典型案例或优秀案件，其中李某菲国家司法救助案被最高人民检察院作为典型案例推介；何某珑被虐待案因综合履职效果好被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今日说法》栏目专题报道，检察官的履职成效获全国观众广泛好评。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全面调研、精准把握需求，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严格落实预算制度改革要求，坚持无预算不支出原则。系统掌握人员编制、资产配置等基础信息，细致分析上年度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情况，积极推动全院各部门参与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前瞻谋划未来业务发展可能涉及的项目需求，稳步构建系统化、规范化的预算项目库，切实提升部门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持续改进绩效管理体系。紧密结合检察院系统实际履职特点和工作要求，全面设定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逐步建立一套科学合理、覆盖全面、便于操作、可评可测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确保绩效指标真正落地见效。

三是建立健全绩效监控与结果应用机制。研究制定符合本院实际的绩效管理办法，将绩效管理成效纳入部门工作考核体系，与项目资金预算安排紧密挂钩，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刚性约束，推动绩效管理持续深化、取得实效，真正发挥绩效管理对业务开展的引导和促进作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非本级财政拨款收入、补助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指检察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检察业务工作的支出。

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单位用于干警教育培训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单位用于未归口社保的离退休人员的工资性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详见https://www.hn.jcy.gov.cn/xwfb/czxx/qtczxxgk/202606/20714022175705661 45.html